

合同编号：（XAGC-2024-000119-4）

临潼区秦陵街道秦俑村宜居宜业和美
乡村示范村项目

施工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西安市临潼区秦陵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陕西巨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临潼区秦陵街道秦俑村宜居宜业和美乡村示范村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临潼区秦陵街道秦俑村宜居宜业和美乡村示范村项目

2. 工程地点：临潼区秦陵街道秦俑村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临财函[2024]216号

4.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100%。

5. 工程内容：秦俑村卫生室及幸福院改造、新建文化大舞台，乡村平台及电子阅览室建设、翻建文化服务中心和改造文化广场、秦俑村旅游民宿示范区周边环境提升改造、秦俑村室外活动广场建设工程等，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及设计图纸。

6. 工程承包范围：

秦俑村卫生室及幸福院改造、新建文化大舞台，乡村平台及电子阅览室建设、翻建文化服务中心和改造文化广场、秦俑村旅游民宿示范区周边环境提升改造、秦俑村室外活动广场建设工程等，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及设计图纸。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08月21日，实际开工日期以发包人或监理工程师发出开工指令之日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10月05日，实际竣工日期以发包人或监理工程师发出开工指令之日为准。

工期总日历天数：45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肆佰壹拾捌万陆仟捌佰贰拾捌元零贰分（¥4186828.02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综合单价。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周江河。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4年08月20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工程项目所在地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贰份，承包人执贰份。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账 号：_____